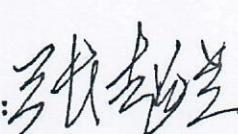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时间:2018 年 4 月 12 日

自治区一级预算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使用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项目名称	水环境承载力现状评价及对策
项目金额	60 万元
专家 1 论证意见	<p>水环境承载力现状评价及对策是广西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和《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中关于“组织开展流域环境资源承载能力评价、实施流域环境资源承载能力预警”的重点工作，水环境承载力评价及对策结果将作为引导地方开展水污染防治工作的指挥棒，是今后水环境管理工作开展的重要依据，2020 年广西需接受生态环境部及相关部委考核。鉴于该工作任务的紧迫性和重要性，需要一个基础好、水平高，具备水污染防治管理工作经验丰富的单位承担才能较好地完成本项目。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专业完备、技术力量雄厚，熟悉区内外水环境关系现状和需求，有能力承担该项目的工作。</p> <p>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2）款“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规定，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唯一性。</p> <p>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广西大学 职称：教授</p>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时间：2018年4月12日

自治区一级预算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使用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项目名称	水环境承载力现状评价及对策
项目金额	60万元
专家 2 论证意见	<p>由于国家尚未正式出台流域环境资源承载能力评价相关工作的技术规范和指导文件，广西辖区除玉林市作为国家试点由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承担开展水环境承载力现状评价工作外，其余市、县均未启动开展此项工作，对具体任务要求不甚了解，由地方着手该项工作难度较大，迫切需要一家基础好、水平高，熟悉广西水污染基本情况，具备水环境保护、流域污染治理与修复咨询工作经验丰富的环境保护科研单位，通过选取钦州市钦江流域开展水环境承载力现状评价工作，并以此来带动后续广西其它相关市（县、区）按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完成相应工作任务。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作为自治区环境保护厅水环境管理工作的技术支撑部门，熟知国家水环境管理工作的要求和思路。综合判断，由该院承担水环境承载力现状评价及对策项目技术服务工作，有利于确保按时按质完成好相关任务。</p> <p>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2）款“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规定，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唯一性。</p> <p>专家姓名：<u>黄健浪</u></p> <p>工作单位：广西糖业生产力促进中心</p> <p>职称：教授级高级工程师</p>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时间：2018年4月12日

自治区一级预算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使用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项目名称	水环境承载力现状评价及对策
项目金额	60万元
专家 3 论证意见	<p>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隶属于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是广西唯一的省级技术密集型环保科研机构，也是区内最大的、实力最强的环保专业科研院所，基础好、水平高，具备水污染防治管理工作经验丰富，具备承担并高质量完成该项目相关工作的能力。目前“水十条”实施期已过半，而我区水环境承载力现状评价工作基本未开展，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协助配合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在玉林市开展“水环境承载力评价试点”工作，熟知国家水环境管理工作的要求和思路，熟悉广西水环境及水污染治理的基本现状。鉴于到该项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和专业性较强，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作为“水环境承载力现状评价及对策”项目技术服务工作承担单位，是当前最合适的。</p> <p>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2）款“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第（3）款“必须保证采购项目服务配套的要求”规定，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相关要求。</p> <p>专家姓名：<u>冯波</u> 工作单位：广西博世科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职称：高级工程师</p>